

证券代码：300009

证券简称：安科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9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2年2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后续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22年8月7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187,406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40,051,019.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2,894,40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7%，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用途与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数量为0

股。

二、本持股计划认购和非交易过户情况

（一）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

（二）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持股计划持股规模不超过289.4406万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1,672,521,258股的0.17%，资金总额不超过1,267.75万元，以“股”作为认购单位。本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肿瘤事业部团队中发挥关键作用的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其近亲属，总人数不超过37人。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数以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本持股计划实际受让的股份总数为289.4406万股，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12,677,498.28元，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

本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因员工参与本持股计划而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7月30日就本持股计划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96号）。

（三）本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894,406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8月4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7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方式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告相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

之日起 12 个月后开始分 5 个解锁期解锁。

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其中，任一员工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三、本持股计划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参加本持股计划，以上持有人与本持股计划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持股计划未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持有人会议为本持股计划的权力机构，并通过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持股计划独立运营，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同时选举管理委员会进行管理，不受控于实际控制人。

综上所述，本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实施本次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5 日